

晴天以前



[晴天以前 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王子兮

出版者:万卷出版公司

出版时间:2010

装帧:16开平装

isbn:9787547006122

独自在西藏旅行时，“我”和她不期而遇。两人之间有着某种难以言喻的奇妙联系，就

像是现实世界的一个漏洞。然而，她选择不辞而别，“我”则在时间的空隙里等待。

当你通过拼接的记忆碎片看完结局后，如果你愿意重新读一遍，你将看到一个完全不同的故事。

作者介绍:

王子兮，男，1983年4月生，留学澳洲8年，在墨尔本大学获得了哲学、金融和软件编程三个学位。从2002年起开始零散的文学写作，以实验性的中短篇小说为主。在写作风格上受陀斯妥耶夫斯基、村上春树、卡尔维诺、博尔赫斯和诸多后现代作家影响较大。同时因为哲学专业的兴趣，喜欢在作品里探讨值得深思的问题。2007年后逐渐尝试长篇小说创作，在三个月的徒步旅行中，完成长篇处女作《晴天以前》的手稿。2009年开始第二部长篇小说的创作。

目录:

[晴天以前_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小说

王子兮

晴天以前

西藏

文学

中国文学

青春文学

旅游

评论

很迅速地翻完，当初我和J在大雪初晴之后一起去一家不大不小的书店逛就看到它，两个人犹豫了一下没有买。这之后我便把它忘记了。读得太快，剧情便显得汹涌甚至拥堵，而最后有关云裳的描写，让我想到了当初的J，很像很像，都交织出来的那庞大的感情压力。而如今，我已然快要忘却了那些承诺过将不能忘却的时光，也忘记了她的脸。如梦似电，我和她的一切，都像王远埋藏起来的琐碎枝节，终将回到最初它们开始的世界。

结局仍未找寻到，想要看见实书。说不清是一个故事还是夜晚的长梦。细致的行走过程，捉摸不透的心理。人都是不一样的，所以才那么吸引。如果爱上了不曾有过的喜欢，便是一次心灵的跋涉，不用回头，静静前走。

过去之心不可得

妈逼的破书 骗钱 还想让我读两遍 门儿都没有!还什么轮回的爱情 轮你妹啊
男女主角就俩乡村非主流! 动作描写无比恶心

藏得越深，迟早痛彻心扉。爱情太短，遗忘正长。要有多勇敢才能念念不忘

结局猜中了--

自己给自己的书打5分，应该不算太过分吧？

不记得是怎么得知这个小说的 阴深深的严肃的感觉 可能是看评论看来的

文笔还成；男主够fussy，且莫名觉得那就是作者本身啊何以如此fussy，是真的么-=，忒纠结了吧；终于也能为“看此书需要毅力”的观点提供证据了……有几段描写挺

到位的，可惜这个题材……比上不足啊。

一周的枕边书，利用睡前和醒后看完了。记住了个很有feel的单词：samsara。尽管作者极力推荐第二遍将看到不同的故事，但应该不需要了。

80后写的书看的不多，希望这本是最无聊的。BTW

酒店查完房，坐电梯时一对特“客气”的男女上来，男的说自己女友在美国留校任教，女的说真不赖，停顿了一下说我内位一时半会也不回来，他在美国圆梦，男的问他做什么的~~~“他要当美国大兵”~~~“啊。。哦”之后两人沉默走出酒店（男的有个“夹尾巴”的小动作）

前面100页很虐我，后面纯爱就矫情了。冈仁波切上寻八瓣格桑梅朵浪漫。

很想徒步西藏

一不小心，打着西藏的牌子，被上了贼船，那就且走且看了。

人，也许就是这样，总是在回忆与现实中来回辗转，在梦境与现实中来回行走。怎么总感觉人可以很简单地活着，而他们却活得这般煎熬咧。

绕了一个圈圈，太多哲学。

这本书看了很久。我就是讨厌这个男人。

一个男人的文艺方式

小石头的出场有没意义？那个与云裳的感情特别不真实

灰常喜欢的一本书~

好吧我真的不懂纠结的书一向敬而远之

[晴天以前](#) [下载链接1](#)

书评

看完，突然想说些什么，又全部堵在喉咙口说不出来
或许只是为了和作者三句话的闲扯淡 让我生出一种诡异的不好意思的错觉
又也许是诚如作者所说，我只看了一半 导致我真的什么都说不出来
一直以来，我脑子里总是塞满奇怪的幻想，而看完之后，却全都消失殆尽
我总是想象我可以...

轮回的爱情 评《晴天以前》 文/落潇

拿到此书，摩挲之时，看到封面的一句话语：我们曾经的故事还如悬案一样不能解开当年的真相。同时，在腰封上，也赫然看到这样一句话：这是一本奇怪的书，同样的情节读两遍，你会收获完全不同的两个故事。我带着叛逆的心理翻开这本...

也许每个人发重病的时候就等于死了一次，衣冠如是，云裳如是，小石头亦如是，王远似乎也有一次。

所以每个人都死了一次，都经历过一次轮回，死前与死后处在的是两个世界，王远和云裳的记忆，衣冠与小石头无法放下的过去。
云裳在飞机上悄悄摸着眼角的泪，王远望着...

得瑟是东北方言，意为过分的炫耀、招摇、不安分，再说俗点就是“抖”，尿爽了那样情不自禁的身体发颤。这个词被本山大叔本人极其团队通过春晚等艺术形式推向全国，被广泛应用于民间语言，从用量来看，效果比植入广告要强的多。得瑟不是不好，这种

发自身体深处的爽，其实是一种...

西藏是个什么地儿？只在地理课本上看过，那是我们幅员辽阔祖国的一块不可分割的疆土；也在流行歌曲中听过，M T V上瞅见过，仿佛是天蓝蓝，水盈盈，民风纯朴，地域荒凉。总之这是一处偶来说被无限艺术化了的神秘之地，曾经也幻想过吧，如果能去那里一次，人生会怎样？然而...

想说点什么，又觉得无从下笔，心中的滋味不是寥寥数语可以表达的。

旅途、梦境、命数、轮回、遇见。喜欢这样的味道，清远的意境像是每个人的梦。

恍若触摸不到的遥远未来，辗转无数次零碎的梦。我们都是自己的信徒，矢志不渝的守望心中的虔诚。穿梭于时间缝隙中的等待，...

看完《晴天以前》以后，差不多快十一点了，楼下装货平台上搬运工从传送带上接过一箱箱的货物码放在车上，一下一下的哐哐声透过窗纱清晰得传进来，关上灯躺下，脑子里还在想着结尾丢给我的那个意外，说实话越往后看，很多话却越看不懂了，作者想要传递的是一种什么信息……...

最近一直处理某些乱七八糟的事情，直到今天下午，才静下心来重读王子的《晴天以前》。

溢美之辞不想多讲，却发现一个很有意思的细节：王子每一章的章节名，都是用了六十四卦其中一卦的名字，结合每一章的文字，颇值得玩味，没想到王子居然也是一个和我一样过分注重细节的偏执...

-前言-

如以前的故事一样，这将是一部写给自己的书。当有一天我忘记了自己的文字，重新拾起这本书后有所感动、有所喜悦，便是我的愿望。我们时代的艺术在堕落和商品化，在价格浮动中列在各种排行榜上。所有的时代都是如此。真正的艺术家是被时代遗忘的人，是准备将自己遗忘...

花，开的夺目，雨，下的淋漓。然后，然后，什么，什么，便亮了，过了，泪了。

我喜欢旅游，喜欢在路上的那种状态，每个目的地都是陌生的，像个谜题，充满诱惑，等待我去认识。我每年都会去一、两个我没去过的城市或风景区，即使行色匆匆，也要尽量走马观花地跑一圈，有时旅行真是用跑的，一路奔跑，一路拿照相机拼命按，电池、内存没用完都不会停手。顺...

从我开看的一眼，我就觉得小说中的那份气氛似曾相识，我在主人公的情绪中蔓延.....

那种奇妙的感觉也许至于在旅程中发生，而我也会在他的旅程中回忆自己的每一个旅程的故事。

我不相信轮回，但我相信缘分，但我开完此书后，我想去尝试寻找自己的前世.....那...

我是婆娑，王子回国了怎么还没有时间去群落里唠叨唠叨话了咯？哈哈。。。

每次上线都看不见你，你的进军服装行业筹备的怎么样了/？

还有一件特别重要的事情，去年还想等你出版书给俺寄亲笔签名本的，嘿嘿，可惜一直等不到你出现，等1月书出来还是等不及了，现在很安静的...

在机场候机时看到后面的书评买的，飞一路看了一路，爱情无论过去现在未来，都是互相折磨么？没有安全感就可以恣意的用保护来伤害身边的人吗？

~~~看完了2遍依然不爽~~只能感叹命运无常~

仅仅看过书评 感觉很美好的样子 为了一个已经遗忘的约定去拉萨。。。

忽然让人想抛开一切去浪迹天涯 无论何时何地 天涯海角哪里都好。

如果当初我勇敢，结局是不是不一样。如果当时你坚持，回忆会不会不一般。最终我还是没说，你还是忽略。——岩井俊二这个故事本要读两遍，但由...

很抱歉，才看一遍。刚开始出现云裳的时候就感觉跟以前“我”有着某种联系。从前一定是相识的。想得最多的就是是“我”是不是出了意外失意了。然后通过种种线索回忆起往事。结局也差不了多远。很喜欢作者虚构的那个“我”那种冷漠，忧郁。一直也很向往去西藏。

看完了，看了1.5遍，看到这本书是个巧合，我是相信巧合的人，没想到巧合也相信我，我没有看书头也没有看封面，从哥哥的书架拿下来看到书名，便翻开开始逐字的认真读下去。我那时的心情是低落的，是需要独自旅游的时刻，我是个爱旅游甚至爱孤独的人，看到书的开章，我似...

[晴天以前](#) [下载链接1](#)